



高庄县教育体育局（采购人）



五、服务承诺书

我方保证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磋商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和自身实际情况做出承诺：

一、优惠承诺

（一）服务宗旨

针对本项目重要的社会影响地位以及重要的地理位置，我公司提出了“高速、优质、低耗、安全、全心全力”的服务口号。

（二）质保期内的优惠承诺

2.1、我公司为保证工程项目的质量，保证本公司的信誉，对用户提供服务，确保满足合同的要求，我公司售后服务体系日趋完善，均能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执行，严格按照体系标准控制程序，为用户提供服务；

2.2 保修期内对于种种原因，造成了在使用中所碰到的质量问题而投诉于我公司的意见，我公司认真对待，立即派人了解，调查并分析原因，凡属其它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我公司可向用户解释，并积极参加配合修复。在保修期内，我公司提供免费的维修服务，维修部绝对备用足够的材料，并保证所有的维修材料质量好于或同于原有的材料。

2.3 工程竣工后，在移交前工地现场留守技术、管理人员对成品进行精心保护；工程移交前进行场地清理和清洁卫生工作，做到干净、整洁，满足业主投入使用的要求。

2.4 建立工程保修卡，在工程竣工后一个月内向业主发出。

2.5 本公司在接到业主有关质量投诉后 24 小时内做出合理回应，并由指定保修联系人及时组织管理、技术人员到场检查，对由于我公司施工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我公司将尽快制定维修方案，并组织人员在三天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维修完毕后再会同业主和有关部门一同验收。

2.6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本公司接到通知后，立即赶到现场抢修。

2.7 成立收尾和竣工阶段的保修工作小组，专人负责此项工作。

2.8 按计划完成竣工验收后，遵守业主规定，我公司将现场红线内所有临时设施拆除以及将剩余材料及垃圾清理干净，并修复所有受扰工程。保持现场所有工程内外干净，及时撤掉各种保护膜及覆盖物，保持现场清洁，令业主满意。

2.9 在业主规定的时间内撤场，及时恢复占用业主场地，除留下必要的维修人员及材料外一律退场。

2.10 在工程收尾阶段，按合同规定的工作范围、工程质量等级、工期及技术资料对项目进行验收。

2.11 工程回访的时间：工程交付使用后在保修期内，按我公司规定及尊重业主要求，我公司将按明组织回访。



(三)、回访组织

3.1 定期回访：工程验收交付后，由质量管理部门建立工程的回访记录，根据情况安排回访计划，确定回访日期。在计划回访前向业主发出回访函，内容包括：回访的原则和目的、工程使用情况、工程质量存在哪些问题（性质如何）

3.1 工程由我公司总经理授权人带队，施工管理部组织有关人员参加。

3.3 在回访中，对业主提出的质量隐患和意见，我公司将虚心听取，认真对待，同时做好回访记录。

3.4 在回访过程中，对业主提出的施工质量问题的，责成有关单位、部门认真处理解决，认真分析原因，从中找出经验教训，制定纠正措施及对策，以免类似质量问题再次出现。

(四)、质保期外的优惠承诺

4.1、本公司承诺在质保期满后，我们仍坚持随叫随到保修措施，并且只收业主要材料成本费用，在接到通知后，我方人员将在 2 小时内做出响应并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4.2、在工程保修期满后，我公司将一如既往进行定期回访，如果工程出现质量问题或由于操作不当等其他原因造成的问题，我公司本着负责到底和优质服务的宗旨，在酌情收到一定成本费用情况下，全力组织技术力量进行保修，让业主完全可以放心使用。同时
保修期外的维修费用将给予最廉价之优惠。

2.3、对于本工程的质保期限，我公司愿意在按照国家标准执行的基础上，无偿延期一年，尽可能的为业主排忧解难。

4.4、综上所述，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工程质量保修工作，我单位将本着用户至上的原则，让业主满意。客户的满意和支持，将是我单位的生存源泉之水，在工程施工、质量保修阶段，我单位将始终如一的为业主服务。

以上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识的表示，如有违反，愿接受相关方依法或依照规定给予的处罚。

二、安全防护承诺、不拖欠工人工资承诺

1、安全防护承诺

我公司为实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保证该工程顺利进行，我公司向贵方郑重承诺：

1、认真贯彻执行《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健全企业和项目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并使之正常有效运转；

2、按规定设立项目管理班子，并足量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各班组设立兼职安全员，建

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网络；

3、对建设单位支付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将足额用于施工安全防护用具及设施的采购和更新、安全施工措施的落实、安全生产条件的改善，决不挪作他用；

4、加强对进场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均做到持有效证上岗；所有作业人员均经“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后上岗；

5、贯彻落实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强制性标准条文，严格并全面落实经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及其安全技术措施，并按规定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

6、公司和项目部均按规定分级实施监督检查，及时消除各类事故隐患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上报；

7、加强对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的管理，教育职工自觉抵制“四乱”行为，现场临建设及餐饮等均符合文明卫生要求；

8、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建设、监理、勘察设计和相关方的监督，认真对待所提出的指令或意见、建议，及时消除各类隐患；

9、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将按照事故管理规定及时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地方安全生产监管部门等有关部门，并积极配合做好事故调查处理工作，决不瞒报或拖延报告。

2、不拖欠工人工资承诺

1、如我方中标，保证中标后按照规定缴纳农民工保证金。

2、我公司绝不拖欠我方参建施工人员的月工资或劳动报酬。

3、我公司无条件接收招标人对我参建施工人员月工资发放情况的监察，并积极提供工资单等相关资料。

4、我公司承担由于未及时发放或拖欠施工人员工资而引起的一切相关事宜费用及责任。

5、我公司保证与每个参建施工人员签订用工协议。

6、我公司承诺留存足额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7、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行为，造成农民工上访、闹访、集访等事件的发生，我公司愿意接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建设、公安等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理和处罚决定。

8、确保向所有参与工程施工的农民工按时足额支付工资，并发放到农民工本人手中。

若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经有关部门查实并责令整改，期满后仍未支付的，同意建设方从未支付的工程款中扣除资金直接用于支付拖欠的农民工工资。

我单位自愿无条件接受劳资部门的监督，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接受处理和处罚。

以上内容必须如实、详细填写，如表格不足可自行添加。

磋商供应商： 河南韵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郭豫 (电子签章)

日期： 2025 年 04 月 03 日

